

#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院前急救卒中、胸痛、创伤  
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项财招标采购-2024-2

2024年3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	8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11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	16
第六章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合同签订指引、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	2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6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4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院前急救卒中、胸痛、创伤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3月28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项财招标采购-2024-2

项目名称：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院前急救卒中、胸痛、创伤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252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252 万元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包别划分：1 个包

包号	包名称	包最高限价万元
1	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院前急救卒中、胸痛、创伤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252

采购需求：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院前急救卒中、胸痛、创伤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内。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缴纳的税收凭据、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3月7日至2024年3月14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

方式：供应商请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zkzf格式）及资料，需办理CA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响应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售价：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3月28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项城市西大街 103 号

联系人：张森

联系方式：0394-421220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项目联系人：师博文

联系方式：0394-8106517

3. 监督单位：项城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方式：0394-4315676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024 年 3 月 7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
2	委托人	张科长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4	项目名称	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院前急救卒中、胸痛、创伤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5	项目编号	项财招标采购-2024-2
6	项目性质	货物类
7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8	包别划分	本次招标为 1 个包
9	付款方式	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正常运行一月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剩余5%一年后一次性付清。
10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1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60 天
12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供货期限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内
14	免费质保期	所提供的产品从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15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合格标准。
16	投标保证金金额	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活动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质量保证金、合同中预留资金作为质量保证金等无法律依据的保证金。政府采购工程推广以承诺书替代保证金）
17	答疑	疑问的提出与答疑获取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五章投标人须知第 36 条。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效力。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

		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18	勘察现场	不组织
19	投标文件	<p>1、投标文件为使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软件  （<a href="http://jyzx.zhoukou.gov.cn">http://jyzx.zhoukou.gov.cn</a> 网上下载）制作生成的电子加密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或者在开标时间不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均视为自动放弃投标。</p> <p>2、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文件不再提交。</p>
20	投标时间及地点	<p>投标截止时间：***年***月 日***（见招标公告）</p> <p>标书递交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p> <p>网址：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 <a href="http://jyzx.zhoukou.gov.cn">http://jyzx.zhoukou.gov.cn</a>）</p> <p>（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p>
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年***月 日***（见招标公告）</p> <p>开标地点：周口市东新区光明路市行政中心西侧南楼房间（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p>
2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四章评标办法
23	其它	<p>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未被纳入本地黑名单且未存在不诚信记录，如若实际情况与供应商承诺内容不一致，一经查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此内容为采购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书，否则按无效标处理。</p>
24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前注：

1) 本需求中提出的技术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用户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技术方案或者设备配置，且此方案或配置须经评委会审核认可；

2) 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某设备的某技术参数或要求属于个别品牌专有，则该技术参数及要求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对该参数或要求进行适当调整，并应当说明调整的理由，且此调整须经评委会审核认可；

3) 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项目需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但这些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或型号）的其他品牌产品，但投标时应当提供有关技术证明资料，未提供的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如投标人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并在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处加盖公章。

5) 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请按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联系周口市公共交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接受答疑截止时间前联系采购人。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

##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参数

一、软件平台技术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功能模块	技术参数
1	院前急救管理系统	院内调度中心	<p>1. 支持与 120 指挥调度中心对接，将 120 急救中心任务推送至院内调度中心，实现与 120 指挥中心数据互通；</p> <p>2. 支持对急救任务信息统计，包含派单任务量、任务状态统计；</p> <p>3. 支持按照国家院前急救标准，对急救任务派单量、三分钟出车率等院前急救质控指标进行质控，并结合可视化工具进行图文展示；</p> <p>4. 支持对接地图系统，在地图上实时显示当前车辆位置、与医院距离、车辆定位等；</p> <p>5. 支持实时展示当前调度车辆状态、任务执行状态等；</p> <p>6. 支持通过调度大屏查看车辆运行轨迹，车辆定位，车内救治画面及监护数据；</p> <p>7. 支持向院前车载端发起会诊，会诊时患者的院前信息与院内系统实时同步；</p> <p>8. 支持对院前车载急救单元信息进行全面监控，并可同时进行车辆切换、不同车辆分屏；</p> <p>9. 支持对接车载监控数据，包含车前、车后、车内、医护警仪影像监控数据对接，实现院内调度对车辆运行的实时监控；</p> <p>10. 支持车载医疗监测数据传输，包含监护设备实时传输监控、心电图等设备报告数据传输；</p> <p>11. 支持院内抢救室监护设备对接，实现中央监护大屏对监护设备实时监控，并结合预警功能实现实时预警；</p>
		任务管理	<p>1. 支持与 120 调度指挥中心系统对接，获取急救任务、报警人信息、出车信息等；</p> <p>2. 支持医院自行创建调度急救任务和接单：根据当前车辆司机的排班状态，可随机或者指定车辆进行急救任务的创建，依据出诊车辆进行关联可随时查看患者病情；</p> <p>3. 支持急救任务预警，针对超时未出车或者符合预警</p>

			<p>标准等任务进行实时预警；</p> <p>4. 支持急救任务一键通知，通过电话或短信等方式提醒对应等司机、医护出车；</p> <p>5. 支持急救任务指派，区分随机指派与指定车辆班组指派，可结合医院实际班组、排班情况进行智能分配；</p> <p>6. 支持任务改派，根据突发情况支持任务的动态调整；</p> <p>7. 支持任务预警，接到指派任务或需自行处理的任务，及时发布信息预警，并根据任务的状态进行分级管理；</p>
		院前协同	<p>1. 院前建档：支持在院前通过身份证、社保卡进行快速建档，支持针对三无患者快速建档；</p> <p>2. 院前分诊：支持在院前进行三区四级快速分诊后，信息可推送至院内急诊医生工作站；支持院前建档信息推送预检分诊系统进行快速分诊后推送至急诊医生工作站；</p> <p>3. 预办入院：支持院前开具电子入院证，支持与院内 HIS 对接，实现上车即入院；</p> <p>4. 院前医嘱：支持院前一键医嘱快速下达，支持与院内 HIS 系统对接，实现医嘱统一管理；</p> <p>5. 拒绝入院：支持院前患者签署拒绝入院知情同意书；</p> <p>6. 院前签名：支持院前 CA 电子签名；实现个人用户注册、签名、证书签发、电子文档签名；</p> <p>7. 院前缴费：支持院前患者通过平板支付二维码进行预交费；</p> <p>8. 一键启动：后台支持配置一键启动科室、团队信息，支持配置短信或电话提醒内容；移动端支持选择科室、团队进行一键启动，支持用电话或短信的形式自动通知科室、团队参与急救；</p> <p>9. 院前交接：支持院前填写的患者病程记录表，自动生成院前交接单；支持院前医生、护士与院内医生、护士进行交接（同时交接会有 CA 电子签字认证）。</p> <p>10. 知情同意：支持院前知情同意书签署，包含转运、气管插管、溶栓、输血、介入等同意书；</p> <p>11. 时间采集：支持院前核心时间节点采集，生成患者急救时间轴管理；</p>

			12. 车辆预警：支持患者临院前到达预警
		数据交互	<p>1. 监护数据：支持院前车载监护数据实时传输，会诊时院内可实时查看监护数据页面；</p> <p>2. 监控数据：支持院前车载监控数据实时传输，会诊时院内可实时查看监控画面；</p> <p>3. 救治流程数据：支持院前急救车上的对患者的救治流程数据实时传输，院内科实时查看；</p> <p>2. 心电数据：支持院前车载心电数据实时传输、心电图页面实时查看、心电报告自动获取；</p> <p>3. 超声数据：支持院前车载超声数据实时传输、超声报告自动获取、会诊时可查看超时报告；</p> <p>4. 图片信息：支持院前现场图片上传保存同步给院内档案；</p>
		院前病历	<p>1. 支持院前急救病历维护，支持对不同病种、不同中心进行院前病历模板维护；</p> <p>2. 支持院前急救病历权限动态调整，支持按照不同角色、不同病种进行字段级的权限配置；</p> <p>3. 支持自动生成全流程患者时间轴，并自动计算不同时间节点时间差，针对时间差可按照医院的质控需求或者临床质控标准动态进行异常标记；</p> <p>4. 支持不同病种病历切换；</p> <p>5. 支持现场处置情况、影像报告、检验报告单等图片信息上传；</p> <p>6. 支持主诉，现病史模板维护，通过模板进行快速录入；</p>
		远程会诊	<p>1. 支持与院内医护、院外专家进行实时音视频会诊，会诊同时可查看到救护车上整个救治过程，同时给予指导意见；</p> <p>2. 支持院前急救车上患者数据实时共享，院内急救中心可查看到患者实时监护数据及体征信息；</p>
		360 视图	支持院前通过平板查看患者在 HIS 系统历次就诊记录、检验检查、诊断、医嘱、用药、电子病例、护理病例、会诊记录等信息；
2	三大中心信	卒中中心	急救绿道 APP 端：

	<p>息化管理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支持卒中快速建档：支持通过读取身份证、腕带进行快速建档，减少手工记录工作量；</li> <li>2. 支持 120 系统对接，任务对接，直接获取患者档案；</li> <li>3. 支持院内 HIS 双向对接，把患者院前档案信息实时推送至院内，并获取患者在院内系统的唯一就诊号，提前进行挂号，分诊等，实现院前急救绿道数据与院内业务平台数据互联互通；</li> <li>4. 支持院前急救系统对接，建档数据可直接推送卒中一体化系统；</li> <li>5. 急救相关评估模型，评分表单、禁忌症评估：提供专业的评分工具，对患者病情进行快速有效的综合评估；支持针对患者进行诊疗方式评估；</li> <li>6. 院内诊疗数据对接：支持院内治疗数据对接、录入及采集，包含实验室检验数据，影像学检查数据，诊断信息录入及图像上传等；支持患者不同转归信息记录，离院方式、救治结局、费用及住院天数相关数据；</li> <li>7. 功能角色权限管理：支持患者信息分权限分模块展示编辑，可以快速填写和自己相关的患者信息；从患者列表进入程序自动定位到列表所在功能区块；</li> <li>8. 表单权限管理：支持记录不同病种的全流程诊疗数据对接；</li> <li>9. 车载预入院：支持把患者院前档案信息实时推送至院内，提前办理预住院手续；</li> <li>10. 多媒体：支持音频、视频及照片录入；</li> <li>11. 与 PC 端数据互联互通；</li> <li>12. 一键启动：通过语音短信方式通知不同科室及医生，在后台可进行配置提醒时间、内容和形式；</li> <li>13. 院内大屏预警：一键移动绿道通道，可在卒中病患救治过程中任意场景，同时通知多科室、多名医护人员，同步所有救治信息并进行记录；</li> <li>14. UWB 时间节点定位：通过在医院内布设有限数量微基站，实时精确地定位患者佩戴的腕带位置，零延时地将患者就医时间和位置信息自动采集至系统中，实现患者就医全程时间轨迹自动化采集；支持对非固定</li> </ol>
--	---------------	--	---

			<p>科室及不确定因素干预的时间节点通过感应 NFC 标签实现自动采集；</p> <p>急救绿道 PC 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PC 端支持卒中专科急救绿道数据展示，支持对患者档案进行基础性操作，如创建、修改、删除、导出等；</li> <li>2. PC 端支持按科室、团队进行一键启动配置，同时支持对移动电话短信提醒内容进行配置；具备移动端一键启动功能操作；</li> <li>3. PC 端支持数据获取功能，进行一键获取院内业务数据，包含院内常规数据接口、120 数据接口等；</li> <li>4. PC 端支持对绿道数据进行角色分类管理，实现提交审核、审核、归档三级质量控制；</li> <li>5. PC 端支持针对不同的角色进行列表权限配置，可按不同角色进行不同数据权限配置；</li> <li>6. PC 端表单填详情页可根据不同的角色进行填报内容配置，可按模块、字段、字典项等自定义配置；</li> <li>7. PC 端支持卒中绿色通道时间节点表的打印；支持院前急救病历的数据打印；</li> <li>8. 时间轴：系统支持从呼叫出车、到达现场、首次医疗接触、离开现场、患者入门、急诊分诊、医生接诊、医生查体、生命体征监测、签订知情同意书和谈话、开启救治通道、实验室检查、影像检查、治疗等关键时间节点自动采集和扫码采集，并按照时间维度形成患者救治时间轴；</li> <li>9. 与 APP 端数据互联互通；</li> </ol>
		胸痛中心	<p>急救绿道 APP 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支持胸痛患者快速建档：支持通过读取身份证、腕带进行快速建档，减少手工记录工作量；</li> <li>2. 支持 120 系统对接，任务对接，直接获取患者档案；</li> <li>3. 支持院内 HIS 双向对接，把患者院前档案信息实时推送至院内，并获取患者在院内系统的唯一就诊号，提前进行挂号，分诊等，实现院前急救绿道数据与院内业务平台数据互联互通；</li> <li>4. 支持院前急救系统对接，建档数据可直接推送胸痛</li> </ol>

		<p>中心一体化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急救相关评估模型，评分表单、禁忌症评估：提供专业的评分工具，对患者病情进行快速有效的综合评估；支持针对患者进行诊疗方式评估；</li> <li>6. 院内诊疗数据对接：支持院内治疗数据对接、录入及采集，包含实验室检验数据，影像学检查数据，诊断信息录入及图像上传等；支持患者不同转归信息记录，离院方式、救治结局、费用及住院天数相关数据；</li> <li>7. 功能角色权限管理：支持患者信息分权限分模块展示编辑，可以快速填写和自己相关的患者信息；从患者列表进入程序自动定位到列表所在功能区块；</li> <li>8. 表单权限管理：支持记录不同病种的全流程诊疗数据对接；</li> <li>9. 车载预入院：支持把患者院前档案信息实时推送至院内，提前办理预住院手续；</li> <li>10. 多媒体：支持音频、视频及照片录入；</li> <li>11. 与 PC 端数据互联互通；</li> <li>12. 一键启动：通过语音短信方式通知不同科室及医生，在后台可进行配置提醒时间、内容和形式；</li> <li>13. 院内大屏预警：一键移动绿道通道，可在胸痛病患救治过程中任意场景，同时通知多科室、多名医护人员，同步所有救治信息并进行记录；</li> <li>14. UWB 时间节点定位：通过在医院内布设有限数量微基站，实时精确地定位患者佩戴的腕带位置，零延时地将患者就医时间和位置信息自动采集至系统中，实现患者就医全程时间轨迹自动化采集；支持对非固定科室及不确定因素干预的时间节点通过感应 NFC 标签实现自动采集；</li> </ol> <p>急救绿道 PC 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PC 端支持胸痛专科急救绿道数据展示，支持对患者档案进行基础性操作，如创建、修改、删除、导出等；</li> <li>2. PC 端支持按科室、团队进行一键启动配置，同时支持对移动端电话短信提醒内容进行配置；具备移动端一键启动功能操作；</li> </ol>
--	--	--

			<p>3. PC 端支持数据获取功能，进行一键获取院内业务数据，包含院内常规数据接口、120 数据接口等；</p> <p>4. PC 端支持对绿道数据进行角色分类管理，实现提交审核、审核、归档三级质量控制；</p> <p>5. PC 端支持针对不同的角色进行列表权限配置，可按不同角色进行不同数据权限配置；</p> <p>6. PC 端表单填详情页可根据不同的角色进行填报内容配置，可按模块、字段、字典项等自定义配置；</p> <p>7. PC 端支持胸痛绿色通道时间节点表的打印；支持院前急救病历的数据打印；</p> <p>8. 时间轴：系统支持从呼叫出车、到达现场、首次医疗接触、离开现场、患者入门、急诊分诊、医生接诊、医生查体、生命体征监测、签订知情同意书和谈话、开启救治通道、实验室检查、影像检查、治疗等关键时间节点自动采集和扫码采集，并按照时间维度形成患者救治时间轴；</p> <p>9. 与 APP 端数据互联互通；</p>
		<p>创伤中心</p>	<p>急救绿道 APP 端：</p> <p>1. 支持创伤患者快速建档：支持通过读取身份证、腕带进行快速建档，减少手工记录工作量；</p> <p>2. 支持 120 系统对接，任务对接，直接获取患者档案；</p> <p>3. 支持院内 HIS 双向对接，把患者院前档案信息实时推送至院内，并获取患者在院内系统的唯一就诊号，提前进行挂号，分诊等，实现院前急救绿道数据与院内业务平台数据互联互通；</p> <p>4. 支持院前急救系统对接，建档数据可直接推送三大中心一体化系统；</p> <p>5. 急救相关评估模型，评分表单、禁忌症评估：提供专业的评分工具，对患者病情进行快速有效的综合评估；支持针对患者进行诊疗方式评估；</p> <p>6. 院内诊疗数据对接：支持院内治疗数据对接、录入及采集，包含实验室检验数据，影像学检查数据，诊断信息录入及图像上传等；支持患者不同转归信息记录，离院方式、救治结局、费用及住院天数相关数据；</p>

		<p>7. 功能角色权限管理：支持患者信息分权限分模块展示编辑，可以快速填写和自己相关的患者信息；从患者列表进入程序自动定位到列表所在功能区块；</p> <p>8. 表单权限管理：支持记录不同病种的全流程诊疗数据对接；</p> <p>9. 车载预入院：支持把患者院前档案信息实时推送至院内，提前办理预住院手续；</p> <p>10. 多媒体：支持音频、视频及照片录入；</p> <p>11. 与 PC 端数据互联互通；</p> <p>12. 一键启动：通过语音短信方式通知不同科室及医生，在后台可进行配置提醒时间、内容和形式；</p> <p>13. 院内大屏预警：一键移动绿道通道，可在创伤病患救治过程中任意场景，同时通知多科室、多名医护人员，同步所有救治信息并进行记录；</p> <p>14. UWB 时间节点定位：通过在医院内布设有限数量微基站，实时精确地定位患者佩戴的腕带位置，零延时地将患者就医时间和位置信息自动采集至系统中，实现患者就医全程时间轨迹自动化采集；支持对非固定科室及不确定因素干预的时间节点通过感应 NFC 标签实现自动采集；</p> <p>急救绿道 PC 端：</p> <p>1. PC 端支持创伤专科急救绿道数据展示，支持对患者档案进行基础性操作，如创建、修改、删除、导出等；</p> <p>2. PC 端支持按科室、团队进行一键启动配置，同时支持对移动端电话短信提醒内容进行配置；具备移动端一键启动功能操作；</p> <p>3. PC 端支持数据获取功能，进行一键获取院内业务数据，包含院内常规数据接口、120 数据接口等；</p> <p>4. PC 端支持对绿道数据进行角色分类管理，实现提交审核、审核、归档三级质量控制；</p> <p>5. PC 端支持针对不同的角色进行列表权限配置，可按不同角色进行不同数据权限配置；</p> <p>6. PC 端表单填详情页可根据不同的角色进行填报内容配置，可按模块、字段、字典项等自定义配置；</p>
--	--	--

			<p>7. PC 端支持创伤绿色通道时间节点表的打印；支持院前急救病历的数据打印；</p> <p>8. 时间轴：系统支持从呼叫出车、到达现场、首次医疗接触、离开现场、患者入门、急诊分诊、医生接诊、医生查体、生命体征监测、签订知情同意书和谈话、开启救治通道、实验室检查、影像检查、治疗等关键时间节点自动采集和扫码采集，并按照时间维度形成患者救治时间轴；</p> <p>9. 与 APP 端数据互联互通；</p>
3	专病质量控制系统	质控规则	<p>1. 支持按病历类型进行质控规则灵活配置；</p> <p>2. 支持规则与规则之间的上下文联动；</p> <p>3. 支持规则说明的模糊查询；</p> <p>4. 支持规则的启用与禁用灵活设置；</p>
		质控服务	<p>1. ▲支持按不同的业务范围灵活配置质控服务；</p> <p>2. 支持按不同的业务场景灵活配置质控服务；</p> <p>3. 支持质控服务的启用与禁用灵活设置；</p> <p>4. 支持每个服务对应的规则可灵活拼装；</p> <p>5. 支持将质控服务小助手开放给第三方系统进行调用；</p>
		规则方法	<p>1. 支持按不同的业务范围灵活配置规则的方法；</p> <p>2. 支持规则方法的启用与禁用灵活设置；</p>
		权重配置	<p>1. ▲支持权重配置的生效时间与失效时间可自定义；</p> <p>2. 支持针对病历的完整性、规范性、时间有效性、评估完成率等多个维度权重的占比进行灵活设置；</p> <p>3. 支持按不同业务类型进行权重配置；</p> <p>4. 质控权重配置，结合质控评分，根据机构或区域不同的要求进行灵活权重配置，贴合业务实际质控方向；</p> <p>5. ▲从完整性、规范性、逻辑准确性、评估完成率、时效性五个维度全方位针对病历进行评分，并支持进行区间范围质控，统计某一周期的整体病历质量；</p> <p>6. 自定义配置质控指标高低值、对异常指标进行提醒；</p> <p>7. 查看单一病历单一维度的数据质控评分；</p> <p>8. 查看单一病历综合维度的数据质控评分，并定位到数据填报负责人；</p>

		<p>指标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支持按不同业务类型进行指标配置；</li> <li>2. 指标配置的生效时间与失效时间可自定义；</li> <li>3. 支持指标名称的快速检索；</li> <li>4. 自定义配置质控指标高低值、对异常指标进行提醒；</li> <li>5. ▲异常病历、异常指标逐级下钻，溯源至原始数据，实现精准质控；</li> <li>6. 选择某一病历查看患者原始数据档案并实现问题数据跟踪；</li> <li>7. 选择某一病历查看患者综合 KPI 指标情况，及问题数据跟踪；</li> <li>8. 区间质控，区间质控结合图标形式，可形成固定区间的数据整体质量折线图或雷达图，通过逐级下钻实现数据精准溯源；</li> </ol>
		<p>对码工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按不同病种进行数据对照；</li> <li>2. ▲按不同项目类型进行数据对照；</li> <li>3. 对已对照的项目进行取消对照；</li> <li>4. 诊疗项目初始化导入模板可以下载；</li> <li>5. 诊疗项目初始化目录可按增量进行初始化或全量进行初始化；</li> <li>6. 对诊疗项目初始化目进行校验；</li> </ol>
		<p>质控报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按月度、季度、年度自动生成质控报告；</li> <li>2. 按月度、季度、年度导出质控报告；</li> <li>3. 按月度、季度、年度打印质控报告；</li> <li>4. 按月度、季度、年度预览质控报告；</li> <li>5. 质控报告数据自动刷新；</li> </ol>
		<p>数据采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从 HIS、LIS、PACS、EMR、病案系统等业务系统进行数据抽取；</li> <li>2. ▲数据转换组件满足字段映射、数据过滤、数据清洗、数据替换、数据计算、数据验证、数据合并、数据拆分等功能需求；</li> <li>3. 根据数据校验规则自动执行数据校验逻辑，并产生数据校验报告；</li> <li>4. 保存至多种结构化数据库，如 Oracle, MySQL, DB2, Microsoft SQL Server 等主流数据库产品，同时支持</li> </ol>

			XML 和 TXT 文本格式进行存储;
		数据上报	<p>1. 支持国家卒中中心、国家胸痛中心、国家创伤联盟数据一键上报;</p> <p>2. 支持按照国家中心标准, 进行本地化数据校验;</p> <p>3. 支持按国家中心标准, 对应上报未上报、应必填未必填的数据进行数据质控;</p>
		KPI 指标	<p>支持院前急救核心 KPI 指标质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急救医师配备比;</li> <li>2. 急救护士配备比;</li> <li>3. 负压急救车配置率;</li> <li>4. 120 电话 10 秒接通率;</li> <li>5. 3 分钟出车率;</li> <li>6. 平均急救呼叫满足率;</li> <li>7. 平均急救反应时间;</li> <li>8. 院前心电图检查率;</li> <li>9. 院前危重症患者心电监护实施率;</li> <li>10. 院前危重症患者静脉通道建成率;</li> <li>11. 院前静脉穿刺成功率;</li> <li>12. 院前心肺复苏率;</li> <li>13. 院前心肺复苏成功率;</li> <li>14. 院前气管插管成功率;</li> <li>15. 院前急救病例书写率;</li> <li>16. 院前急救病例书写率;</li> <li>17. 紧急医疗救援响应率;</li> <li>18. 院前急救医疗服务满意率;</li> </ol> <p>卒中 KPI 指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发病 4.5 小时内缺血性卒中溶栓率;</li> <li>2. 发病 6 小时内缺血性卒中溶栓率;</li> <li>3. 脑梗死患者神经功能缺损评估率;</li> <li>4. 静脉溶栓的脑梗死患者到院到给药时间小于 35 分钟的比例;</li> <li>5. 脑梗死患者吞咽功能评估筛查率;</li> <li>6. 脑梗死患者入院 48 小时内抗血小板药物治疗率;</li> <li>7. 发病 6 小时内符合条件患者前循环大血管闭塞性脑</li> </ol>

		<p>梗死患者血管内治疗率；</p> <p>8. 高危非致残性卒中发病 24 小时内双重抗血小板药物使用率；</p> <p>9. 发病 30 天内症状性颅内动脉狭窄患者双重抗血小板药物使用率；</p> <p>10. 脑梗死患者入院 7 天内血管评价率；</p> <p>11. 不能自行行走的脑梗死患者入院 48 小时内深静脉血栓形成风险的评估与预防率；</p> <p>12. 脑卒中住院期间/出院时高血压的评估与处理率；</p> <p>13. 缺血性卒中合并房颤在住院期间及出院时抗凝治疗率；</p> <p>14. 脑卒中急性期/出院时糖尿病患者降糖治疗率；</p> <p>15. 缺血性卒中急性期/出院时血脂评估和他汀药物治疗率；</p> <p>16. 脑梗死患者早期康复评估率与早期康复；</p> <p>17. 缺血性脑血管病出院时抗血小板药物治疗率；</p> <p>18. 急性期/出院时戒烟及健康教育率；</p> <p>19. 发病 24 小时内脑梗死患者血管内治疗率；</p> <p>20. 发病 24 小时内脑梗死患者血管内治疗术前影像学评估率；</p> <p>21. 发病 24 小时内脑梗死患者行血管内治疗 90 分钟内完成动脉穿刺率；</p> <p>22. 发病 24 小时内脑梗死患者行血管内治疗 60 分钟内成功再灌注率；</p> <p>23. 发病 24 小时内脑梗死患者行血管内治疗术后即刻再通率；</p> <p>24. 发病 24 小时内脑梗死患者行血管内治疗术中新发部位栓塞发生率；</p> <p>25. 发病 24 小时内脑梗死患者行血管内治疗术后症状性颅内出血发生率；</p> <p>26. 发病 24 小时内脑梗死患者行血管内治疗术后 90 天 mRS 评估率；</p> <p>27. 发病 24 小时内脑梗死患者行血管内治疗术后 90 天良好神经功能预后率；</p>
--	--	--

		<p>28. 发病 24 小时内脑梗死患者行血管内治疗后死亡率；</p> <p>29. 新发卒中患者 90 天 mRS 评分评估率；</p> <p>30. 脑梗死患者住院死亡率；</p> <p>胸痛 KPI 指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自行来院或拨打本地 120 首次医疗接触到完成首份心电图时间（分钟）；</li> <li>2. STEMI 患者完成首份心电图至确诊的时间（分钟）；</li> <li>3. 经救护车入院的 STEMI 患者远程传输心电图至胸痛中心的比例不低于 30%；</li> <li>4. 肌钙蛋白从抽血完成到获取报告时间（分钟）；</li> <li>5. 发病至首次医疗接触在 12 小时以内的 STEMI 患者实施再灌注救治的比例（%）；</li> <li>6. 对于接受 PPCI 治疗的 STEMI 患者，入门-导丝通过时间（分钟）；</li> <li>7. 转运 PCI 的 STEMI 患者首次医疗接触到导丝通过时间（分钟）；</li> <li>8. 导管室激活时间（分钟）；</li> <li>9. 经救护车入院且接受 PPCI 治疗的 STEMI 患者，绕行急诊和 CCU 直达导管室的比例（%）；</li> <li>10. 自行来院且接受 PPCI 治疗的 STEMI 患者，绕行 CCU 从急诊科直接送入导管室的比例（%）；</li> <li>11. 溶栓后患者（包含网络医院，120 及本院）24 小时内早期造影的比例（%）；</li> <li>12. STEMI 患者的死亡率（%）；</li> <li>13. 初步诊断为 NSTEMI/UA 的患者实施危险分层评估的比例（%）；</li> <li>14. 所有危险分层评估极高危的 NSTEMI/UA 患者 2 小时内实施紧急 PCI 的比例（%）；</li> <li>15. 所有危险分层评估高危 NSTEMI/UA 患者，24 小时内实施早期介入治疗的比例（%）；</li> <li>16. 全部 ACS 患者院内死亡率（%）；</li> <li>17. 全部 ACS 患者院内心力衰竭发生率（%）；</li> <li>18. 所有 ACS 患者从确诊到负荷量双抗给药时间（分</li> </ol>
--	--	---

			<p>钟)；</p> <p>19. 所有 STEMI 患者 (除使用第一代溶栓药者外) 从确诊到静脉肝素抗凝给药时间 (分钟)；</p> <p>20. 溶栓 (包括本院溶栓及转诊医院溶栓) 治疗者，D-to-N 时间 (分钟)；</p> <p>21. 溶栓 (包括本院溶栓及转诊医院溶栓) 治疗者，FMC-to-N 时间 (分钟)；</p> <p>22. 网络医院实施转运 PCI 患者，在网络医院的 door-in and door-out (入门到出门) 的时间 (分钟)；</p> <p>23. STEMI 患者中呼叫 120 入院的比例 (%)；</p> <p>24. STEMI 患者发病后 2 小时内就诊的比例 (%)；</p> <p>25. 主动脉或肺动脉 CTA 完成时间 (分钟)；</p> <p>创伤 KPI 指标：</p> <p>1. 院前急救转运时间 (分钟)；</p> <p>2. 信息预警比例 (%)；</p> <p>3. 急诊准备时间 (分钟)；</p> <p>4. 全身快速 CT、胸部 X 片、骨盆 X 片和 FAST 完成时间 (分钟)；</p> <p>5. 急诊输血准备时间 (分钟)；</p> <p>6. 人工气道建立时间 (分钟)；</p> <p>7. 紧急手术术前准备时间 (分钟)；</p> <p>8. 急诊科停留时间 (分钟)；</p> <p>9. 严重创伤病人数量 (人)；</p> <p>10. 严重创伤病人病死率 (%)；</p> <p>11. 严重创伤病人平均住院时间 (天)；</p> <p>12. 严重创伤病人 icu 住院时间 (天)；</p> <p>13. 创伤病人数量 (人)；</p> <p>14. 创伤病人病死率 (%)；</p> <p>15. 接受外院转诊病人比例 (%)；</p> <p>16. 转诊治疗的创伤病人比例；</p> <p>17. 创伤评分完成比例 (%)；</p>
		统计分析	<p>1. 支持院前急救、三大中心月度、季度、年度 KPI 指标统计分析；</p> <p>2. 支持三大中心月度患者接诊数量分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支持三大中心按照月度、季度、年度患者进行例数统计分析；</li> <li>4. 支持卒中中心适宜技术开展例数及核心 KPI 指标统计分析；</li> <li>5. 支持卒中中心溶栓患者的 DNT 时间, 溶栓前后 NIHSS 评分统计分析；</li> <li>6. 支持缺血性卒中患者例数, NIHSS、MRS/评估的例数、评分对比分析；</li> <li>7. 支持卒中中心医生工作量统计分析；</li> <li>8. 支持胸痛中心医护工作量统计；</li> <li>9. 支持胸痛中心就诊患者情况进行统计分析；</li> <li>10. 支持胸痛中心 D2B 时间统计分析；</li> <li>11. 支持胸痛中心救治过程各个时间节点统计分析, 针对每个患者的救治全流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li> <li>12. 支持创伤患者急救停留时间统计分析；</li> <li>13. 支持创伤患者从就诊到 CT 完成时间统计分析；</li> <li>14. 支持创伤患者就诊到 DR 完成时间统计分析；</li> <li>15. 支持创伤患者转入科室统计；</li> <li>16. 支持院前急救患者转运时间统计；</li> <li>17. 支持院前急救车辆工作统计；</li> <li>18. 支持院前急救司机工作量统计；</li> <li>19. 支持院前急救医护工作量统计；</li> <li>20. 支持院前拒绝入院患者量统计；</li> <li>21. 支持质控数据导出；</li> <li>22. 支持患者转运时间统计；</li> <li>23. 支持车辆工作量统计；</li> <li>24. 支持医生工作量统计；</li> <li>25. 支持护士工作量统计；</li> <li>26. 支持收住院情况分析；</li> <li>27. 支持运营情况分析；</li> <li>28. 支持各绿道收治情况总览；</li> </ul>
4	高危患者筛查系统	高危筛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支持多种类筛查路径, 包括但不限于扫描二维码方式、对接门诊 HIS 系统、对接住院系统等；</li> <li>2. 支持针对人群进行不同维度 (简易或详细等) 并支</li> </ul>

			<p>持多次或限制年份进行筛查并全信息留存；</p> <p>3. 支持国家专项高危人群筛查，按照国家标准筛查内容对符合筛查条件的人员进行数据收集，通过风险评估模型，自动识别出高中低危人群；</p> <p>4. 针对同一对象不同时间的筛查结果，默认支持高风险覆盖低风险且支持手动变更风险评级；</p> <p>5. ▲AI 及短信模板配置功能，智能自定义配置短信的内容模板、支持多变量入参，针对不同的场景灵活配置；</p> <p>6. AI 及短信提醒规则配置，灵活配置不同方式的提醒规则配置，可根据出院时间、筛查时间、随访完成等不同的时间节点，高血压、糖尿病等不同危险因素配置不同的短信提醒模板、触发方式、频次、话术及接收人群等；</p>
		<p>高危随访</p>	<p>1. ▲支持自定义设置随访规则，支持自动或手动分配至指定科室和指定医生，患者入组时，自定义患者从属管理科室及人员；</p> <p>2. ▲支持自定义随访表单设计，可按照国家标准随访内容或院内个性随访内容进行配置；</p> <p>3. 支持自定义设置随访轮次，针对不同的危险因素分级，按照国家标准随访计划或院内个性随访计划进行后台设置，实现随访任务一次配置，长期轮循；</p> <p>4. 依据设置的随访计划，自动生成随访小任务，到期对管理人员进行任务提醒；</p> <p>5. 支持筛查风险状态发生变更同时，随访任务会跟随风险状态发生变更；</p> <p>6. 支持随访过程中对历次院内住院病历、检查检验数据调取，清晰了解患者就诊；</p> <p>7. 支持针对简易筛查人群进行管理科室划分，同时对分配到筛查任务的用户在列表中实时更新；</p> <p>8. 支持对随访任务进行分类：我的、已完成、随访成功、失访、科室任务等；</p> <p>9. 实时日历查询，支持查看当天或任意一天的随访任务；</p>

			<p>10. 支持对筛查数据来源、筛查数据量、风险评估等多维度进行数据分析；</p> <p>11. 支持对智能 AI 提醒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复筛人数统计；</p> <p>12. 支持自动对随访的工作数量和质量进行统计、分析、汇总和导出；</p>
5	专病数据库管理系统	专病数据库管理	<p>1. 支持按不同病种的入组标准进行专病库分组，包括但不限于脑梗死、脑出血、烟雾病、STEMI、NSTEMI、严重创伤等；</p> <p>2. 支持不同专病库的 CRF 量表自定义设计；</p> <p>3. 支持多终端管理，例如 PC 端及院内数据采集、移动端问卷信息录入；</p> <p>4. 支持多机构专病数据库建设，可通过不同的权限分配支持不同的子机构数据同步；</p>
		数据同步	<p>1. 自动入组信息同步，可通过急救绿道数据、急诊医护相关数据自动入组；</p> <p>2. CRF 量表数据同步，可与急救绿道数据、急诊医护等相关数据自动量表填充；</p> <p>3. CRF 量表院内数据同步，结合数据采集质控工具，将院内数据进行结构化后数据同步；</p>
		专病库随访	<p>1. 不同专病库的随访规则、随访计划、随访科室、随访医生等规则管理；</p> <p>2. 我的任务，系统支持按不同的角色配置当前登录角色的随访任务，并结合日历的形式直观展现当天的随访任务；</p>
<b>二、硬件参数</b>			
序号	产品名称	功能模块	技术参数
1	急救车改造 (含一台救护车)	执法记录仪 (1台)	<p>1. 显示屏：2.0 英寸 TFT LCD；320*240；触摸屏；</p> <p>2. 操作系统:HarmonyOS 系统或 Android 系统或 Linux 系统；</p> <p>3. 内存：≥2GB；</p> <p>4. 视频输入：主机内置摄像机录像分辨率 1080P、720P、D1；</p> <p>5. 视频编码格式：H. 264, H. 265；</p>

			<p>6. 拍照：主相机支持 3000 万像素；</p> <p>7. 存储容量：内置存储，不可拆卸，存储芯片容量 <math>\geq</math> 32GB；</p> <p>8. 卫星定位：内置 GPS 和北斗二代组合定位功能；</p> <p>9. 适用环境：适用于 <math>-20^{\circ}\text{C}</math>~<math>55^{\circ}\text{C}</math>、湿度小于 90% 的工作环境；</p> <p>10. 充电方式：Mini USB 接口；触点式 USB 接口。</p>
		对讲与扬声器（1 个）	<p>1. 支持半双工语音对讲，语音保真高、音质清晰、噪音小；</p> <p>2. 内置功放和麦克风；</p> <p>3. 自带可伸缩弹簧线，最大可拉伸 1 米；</p> <p>4. RJ45 接口，供电和语音对讲二合一；</p>
		车载主机（1 个）	<p>1. <b>【车载 NVR】 【<math>\geq</math>4 路 PoE IPC】 【<math>\geq</math>512GB SSD】</b></p> <p>2. 视频输入：支持 4 路 PoE IPC（RJ45 接口）接入，每路最高支持 4MP/3MP 相机接入，3. 使用标准 H. 264、H. 265 码流，支持双码流；</p> <p>4. 硬盘存储：支持 2 块 2.5 寸硬盘，单盘最大支持 2TB 存储；</p> <p>5. 定位模块：标配 GPS/BD 定位，支持北斗三代；</p> <p>6. 电源输入：DC+8V~+36V；</p>
		车载数据网关（1 台）	<p>1. 支持车载设备连接：支持多参数监护仪、除颤监护仪、心电图机、呼吸机等车载设备；</p> <p>2. 内置全网通物联网数据卡（4G/5G 兼容），支持移动联通电信各大运营商；</p> <p>3. 支持 VPN/APN 配置功能，对医疗设备原始数据、服务器地址、用户名及密码等敏感信息自动加密发送确保数据安全；</p> <p>4. 数据传输丢包率小于 1%，出现网络中断时，暂存不小于 30 分钟的数据并可在网络恢复后自动重连并补传发送；</p> <p>5. 支持采集多台医疗设备时数据时间戳一致，方便医院协同分析，自动解析设备协议填写每条数据采集时间（无需不同设备逐个修改时间），确保发送到服务器的数据采集时间真实有效；</p>

			<p>6. 支持人工智能和边缘计算能力,可以在 120 急救车上自动分析数据并提供危重情况报警服务。具备 OTA 功能,可实现系统远程自动升级;</p> <p>7. 支持车辆定位/管理功能,可以显示车辆实时位置、运行轨迹回放、工作时间、行驶里程、启动次数、车架号等详细数据;</p> <p>8. 支持远程生命体征传输接口,可以连接车载监护仪,将心电、心率、呼吸、体温、无创血压、双血氧饱和度、PI 灌注指数等生命体征参数实时无线传输至急救中心或接诊医院,让急救医生提前了解状况,为提前制定急救方案及远程指导救治提供必要依据,并且能够长期存储,随时可以进行调阅、下载、打印;</p> <p>9. 支持车载云除颤系统接口,可以连接车载主流除颤监护仪,实时传输各项除颤监护仪监测数据及除颤能量,具有实时报表、时间列表、趋势图表、趋势列表等功能;</p> <p>10. 支持车载急救呼吸机接口,可随时连接主流品牌呼吸机,实现 FiO2、MV、VT、PEEP、气道压力、呼吸波形等参数的实时远程传输,便于发现异常及时处理,满足瞬息万变的呼吸状况救治需要。</p> <p>13. 支持十二导心电图机远程传输系统接口,急救车加装远程心电图机后,患者十二导心电图报告可实时传送至接诊医院,便于对胸痛疾病患者提前发现心电图异常,进行专家指导干预,数据共享交流,远程查询/会诊。传输报告显示内容为:病人姓名、年龄、性别、科室、HR、PR、QRS、QT/QTc、P/QRS/T、RV5/SV1、RV5+SV1、RV6/SV2、滤波器、扫描速度、增益、报告产生时间、诊断信息等详细数据。</p> <p>14. 支持数据回顾功能,可以进行全导联心电图波形实时报表、趋势列表、趋势图、报警报表、除颤报表。所有报表均可以下载、打印;</p>
		通信模组(1个)	<p>1. 1×5G 卡槽,3×罗森伯格连接器</p> <p>2. 区域: 全球</p> <p>3. 支持技术: 3GPP Release 15; 5G NSA; 5G SA</p>

			<p>4. 频段</p> <p>5G NR: n1/n2/n3/n5/n7/n8/n12/n20/n28/n38/n40/n41/n48/n66/n71/n77/n78/n79</p> <p>6. LTE-FDD:</p> <p>B1/B2/B3/B4/B5/B7/B8/B9/B12/B13/B14/B17/B18/B19/B20/B25/B26/B28/B29/B30/B32/B66/B71</p> <p>7. LTE-TDD: B34/B38/39/B40/B41/B42/B48</p> <p>8. LAA: B46</p> <p>9. WCDMA: B1/B2/B3/B4/B5/B6/B8/B19</p>
		<p>车载摄像机 (2个)</p>	<p>1. ≥400 万车载网络摄像机</p> <p>2. 最小照度:0.01 lux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p> <p>3. 镜头:4mm@1.6,</p> <p>4. 调整角度: 水平-30~30°, 垂直 0~75°, 旋转 0~360°</p> <p>5. 宽动态范围: 120dB</p> <p>6. 视频压缩标准: H.265 / H.264 / MJPEG</p> <p>7. 存储功能: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256G)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NAS(NFS, SMB/CIFS 均支持)</p> <p>8. 通讯接口:RJ45 自适应网口</p> <p>9. 工作温度和湿度:-30℃~75℃,湿度小于 95%(无凝结)</p> <p>10. 防护等级:IP67</p> <p>11. 防暴等级:IK10</p> <p>12. 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10 米</p>
<p>2</p>	<p>三大中心配套硬件</p>	<p>定位基站 (10个点位)</p>	<p>1. 定位协议: UWB</p> <p>2. 定位频率: 3.25G-7.0GHz</p> <p>3. 接收灵敏度: -96dBm</p> <p>4. 额定供电电压: 标准 POE, 12VDC;</p> <p>5. 额定功率: ≤3W</p> <p>6. 工作温度: -40℃~ +85℃</p> <p>7. 工作湿度: 0~95%无凝结</p> <p>8. 双模定位: 支持区域定位和高精度定位功能;</p>

			9. 防护等级：≥IP65
		定位腕带 (20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定位协议：UWB</li> <li>2. 定位频率：3.25G-7.0GHz</li> <li>3. 定位发射功率：≤-43dBm/MHz</li> <li>4. 定位精度：0.1m~0.3m，支持三维定位</li> <li>5. 续航时间：&gt;1个月（1Hz）</li> <li>6. 充电接口：磁吸</li> <li>7. 防护等级：IP67 抗干扰性：</li> <li>8. 支持魔术腕带，方便拆卸</li> <li>9. 产品重量：≥35g</li> <li>10. 使用寿命：3年以上，可更换电池；</li> <li>11. NFC：内置 NFC 芯片</li> <li>12. 低电量报警：有</li> <li>13. 震动提示：有</li> </ol>
		定位服务系统软件（1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SDK：提供实时以及历史的 2D /3D WEBGIS 显示、电子围栏设置以及行为报警、进出区域消息推送、停留时间、MQTT 消息推送，定位轨迹数据处理、内网穿透、后台数据接口、提供完整功能的样例网站和 APP。</li> <li>2. 支持个性化开发和深层需求定制：提供开发接口，支持用户后期更多个性化开发和定制。</li> </ol>
		定位引擎软件（1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定位系统分析计算引擎，支持 BS 架构方便跨平台多用户访问。</li> <li>2. 实时定位：支持实时定位，以 2D/3D 形式呈现，可以通过后台统一对所有标签刷新率进行调节，也可只对部分标签刷新率进行调节、显示人员照片、姓名、部门等信息。</li> <li>3. 轨迹回放：支持对某标签在设定时间段内的活动轨迹进行回放、支持对某选定区域在设定时间段内的所有标签活动轨迹进行回放、支持回放速率调节、支持自动跳过无位置数据时间段，可手动开启、支持轨迹与视频同时回放。</li> <li>4. 地图管理：支持地图导入导出功能，支持对不同区域，建筑，楼层的显示，查询与管理、系统自带 3D 地图制作、地图格式 JPG、PNG、kml。</li> </ol>

			<p>5. 电子围栏：可对不同标签设置不同电子围栏权限、某标签进入禁入区和危险区等特定区域，后台弹出报警信息并记录、标签通过声音和震动方式告警、支持不同地图设置电子围栏、进入、离开、拒绝进入、拒绝离开权限。</p> <p>6. 标签电量查看及低电量告警：标签电量以百分比形式查看，低电量后台告警。</p> <p>7. 数据存储：所有定位数据存储 1 年，1 年内所有人员数据可以查询、轨迹回访、支持扩展存储容量。</p> <p>8. 基站掉线报警：实时监测基站工作状态，掉线提醒。</p>
		定位系统管理软件（1套）	<p>1. 在线管理每台基站的状态，包含基站网络与数据</p> <p>2. 在线升级每个基站固件</p> <p>3. 在线授权每台基站的准入，授权每台服务器的运行与数据输出。</p>
		工业级手机（10台）	<p>1. CPU：八核处理器，频率<math>\geq</math>1.8GHZ</p> <p>2. 操作系统:HarmonyOS 系统或 Android 系统或 Linux 系统</p> <p>3. ROM+RAM：支持 4GB+64GB4. 用户存储扩展：Micro SD Card，最大兼容 128GB</p> <p>5. 显示屏：<math>\geq</math> 5.0 英寸显示屏</p> <p>6. 支持 WIFI:IEEE 2. 4G/5G 双频</p> <p>7. 支持蓝牙：Bluetooth 4.0, BLE</p> <p>8. 支持 NFC 标签读取</p>
三、服务器参数			
序号	类型	服务器参数	
1	前置机	<p>1 台、2U 机架式服务器</p> <p>1. 配置 2 颗 Intel® Xeon® 处理器，主频<math>\geq</math>1.9GHz，核数<math>\geq</math>16 核</p> <p>2. 配置 16GB 内存，内存类型为 ECC DDR4 2400 RDIMM 内存，最高可用 2666 RDIMM 内存，内存插槽数<math>\geq</math>24 个插槽，最大容量 1TB；</p> <p>3. 配置 1*600G SAS 2.5 硬盘，支持热插拔 SAS/SATA/SSD 硬盘，最大支持<math>\geq</math>8 块 2.5 寸硬盘扩展</p> <p>4. 配置独立 RAID 卡，支持 RAID 0/1/10/5</p> <p>5. 板载网卡：配置 4 个 1G 网络接口</p> <p>6. 支持所有 HBA 卡</p>	

		<p>7. 无 DVD 驱动器</p> <p>8. 满配冗余热插拔电源，并提供配套的电源连接线</p>
2	数据库服务器	<p>1 台、2U 机架式服务器</p> <p>1. 配置 2 颗 Intel® Xeon® 处理器，主频<math>\geq</math>1.9GHz，核数<math>\geq</math>16 核</p> <p>2. 配置 32GB 内存，内存类型为 ECC DDR4 2400 RDIMM 内存，最高可用 2666 RDIMM 内存，内存插槽数<math>\geq</math>24 个插槽，最大容量 1TB；</p> <p>3. 配置 1*600G SAS 2.5 硬盘，支持热插拔 SAS/SATA/SSD 硬盘，最大支持<math>\geq</math>8 块 2.5 寸硬盘扩展</p> <p>4. 配置独立 RAID 卡，支持 RAID 0/1/10/5</p> <p>5. 板载网卡：配置 4 个 1G 网络接口</p> <p>6. 支持所有 HBA 卡</p> <p>7. 无 DVD 驱动器</p> <p>8. 满配冗余热插拔电源，并提供配套的电源连接线</p>
3	应用服务器	<p>1 台、2U 机架式服务器</p> <p>1、配置 2 颗 Intel® Xeon® 处理器，主频<math>\geq</math>1.9GHz，核数<math>\geq</math>16 核</p> <p>2、配置 96GB 内存，内存类型为 ECC DDR4 2400 RDIMM 内存，最高可用 2666</p> <p>3、RDIMM 内存，内存插槽数<math>\geq</math>24 个插槽，最大容量 1TB；</p> <p>4、配置 2*600G SAS 2.5 硬盘，支持热插拔 SAS/SATA/SSD 硬盘，最大支持<math>\geq</math>8 块 2.5 寸硬盘扩展</p> <p>5、配置独立 RAID 卡，支持 RAID 0/1/10/5</p> <p>6、板载网卡：配置 4 个 1G 网络接口</p> <p>7、支持所有 HBA 卡</p> <p>8、无 DVD 驱动器</p> <p>9、满配冗余热插拔电源，并提供配套的电源连接线</p>

## 其他要求

1. 供货期限：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内。
2. 质保期：所提供的产品从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3. 维保响应要求：项目实施期交付周期内公司至少配备 2 名实施工程师，负责现场跟进和解决日常问题，对收集的问题、解决方法和存在问题进行记录跟踪，形成周报和月报；在维护期内，如软件系统故障，公司工程师需在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内予以响应，共同协商解决方案；若需要工程师前往现场，除约定到达时间外，要求在 24 小时到达甲方指定现场。
4. 维保工期要求：简单问题应在 1 个工作日内修改完成；中等难度问题应在 3 个工作日内修改完成；复杂问题原则上 5 个工作日内修改完成。
5. 弱点施工：项目相关的弱点施工、材料及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6. 培训要求：系统上线期间根据用户需求，对全院相关使用科室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对象包括系统管理人员，业务科室操作人员等、并提供相关培训资料和讲义等。所有培训费用必须计入投标总价。
7. 付款方式：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正常运行一月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剩余 5%一年后一次性付清。

## 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院前急救管理系统		套	1
2	三大中心信息化管理系统		套	1
3	专病质量控制系统		套	1
4	高危患者筛查系统		套	1
5	专病数据库管理系统		套	1
6	三大中心配套硬件	定位基站	个点位	10
7		定位腕带	个	20
8		定位服务系统软件	套	1
9		定位引擎软件	套	1
10		定位系统管理软件	套	1
11		工业级手机	台	10
12	急救车改造	执法记录仪	台	1
13		对讲与扬声器	个	1
14		车载硬盘录像机	个	1
15		车载数据网关	台	1
16		通信模组	个	1
17		车载摄像机	个	2
18	服务器	前置机	台	1
19		数据库服务器	台	1
20		应用服务器	台	1
21	其他	包含弱电施工以及相关材料	套	1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一.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做好本项目（项目编号:项财招标采购-2024-2）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维护采购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第二条** 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第三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第四条** 评委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价格、性能、质量、服务及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 二. 评标程序及评审细则

**第五条** 评标工作于开标后进行。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一）招标的目标；
- （二）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第六条** 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 （一）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二）无重大偏离、保留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三）通过投标符合性审查；
- （四）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 （五）商务偏差表或技术偏差表数据不存在弄虚作假现象；
- （六）投标人报价未超过采购人的采购预算；

**第七条** 评委会从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开始独立评审，对开标后投标人所提出的优惠条件不予以考虑。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评出中标候选人。

**第八条** 评审中，评委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委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对于询标后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评委会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

**第九条** 评委会首先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有效投标人进入综合评分环节，按招标文件约定由评委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

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1	投标人资格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2	货物技术要求	按评标办法		见投标文件
3	质保及售后等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评分标准（满分为 100 分）**说明：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评标办法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0分	投标报价（30分）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分</p> <p>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投标文件未通过初步评审的，其投标报价不再参与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投标人投标总价和投标分项报价均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和分项控制价，否则做废标处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如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备注：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p> <p>（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扣除，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p>
技术部分（40分）	技术参数（40分）	1、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制作投标响应表，对标“▲”项，须提供软件系统功能截图或证明材料，一个标“▲”项不满足的扣 2 分，一个非▲项不满足（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
商务部分（30分）	方案设计（12分）	1、对本项目的需求、定位理解等方面进行分析，提供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 2、对项目背景的理解深度，以及对三大中心信息化建设现状

		调研的充分性进行分析，提供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
		3、对本项目技术方案的结构清晰程度、对业务需求的响应程度方案完整性进行分析，提供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
	企业信誉（6 分）	1、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提供全部证书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附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进行打分）。
		2、投标人提供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进行打分）。
	类似业绩（6 分）	投标人需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类似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 3 分；最多得 6 分。
	售后与培训（6 分）	1. 投标人提供具有满足本次招标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不限于服务计划、服务承诺等，提供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具有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不限于培训目标、培训计划等，提供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评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对评审结果及响应文件等进行复核，并在法定的时间内确定中标人。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要求，不同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对应品牌完全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将按照一家投标人计算。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除价格分外得分最高（商务+技术参数）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按照周口市交易中心规定，本项目投标人所需提供原件在评标时无需提供，仅作为采购单位核实时使用，评审委员会评审时仅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扫描件为准。

**第十条** 评委独立评审后，评委会对投标人某项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指标是否通过。

**第十一条** 商务、技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综合得分中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投标报价较低者优先中标，报价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第十二条** 评委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采购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第十三条** 评标后，评委会应填写评审记录并签字。评审记录是评委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电子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制的报告，评委会全体成员均须在评审纪要上电子签字。评审记录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 三. 评标纪律

**第十四条** 评委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第十五条** 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评标纪律的情况发生，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第十六条**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投标时有弄虚作假的行为。

**第十七条** 在投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签章的（目前，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为每个投标单位只办理了两个 CA 证书，一个用于单位投标和签章，一个用于法定代表人签章。所以，在投标文件需要电子签章时，投标单位签投标单位电子章，法定代表人签法定代表人电子章；法定代表人有授权代表投标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的名字直接打印在签章处即可）；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或标段提供选择性报价的；
7. 商务偏差表或技术偏差表存在弄虚作假的；
8.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复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2.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3.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第十八条** 在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 交货完工期不确切、不肯定的投标；

2. 对售后服务、付款方式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的；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提供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十九条** 本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项目采购。

##### 2. 有关定义

2.1 招标人（采购人）：项城市第一人民医院

2.2 招标代理机构（集中采购机构）：系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中心”。

2.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系指项城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2.4 投标人：系指已经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报名，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供应商或服务商。

2.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售后服务等。

2.6 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且已供货（安装）完毕的合同及相关证明。

2.7 投标人公章：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系指投标人电子签章。

#####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须承诺自行承担其编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评标费用由采购人自行解决。

#####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合格的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

4.2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包别）或者不分标段（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

4.2.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4.2.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4.2.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4.2.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5. 勘察现场

5.1 投标人应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的方式、地址及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供货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供货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5.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6. 知识产权**

6.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 **7. 纪律与保密**

7.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7.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委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承诺函附在投标文件中。

7.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7.2.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7.2.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7.2.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7.2.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7.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7.2.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2.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网卡地址一致；

7.2.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7.2.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2.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7.2.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委会成员。

7.4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委会、采购人和采购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7.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承诺函附在投标文件中，不提供者以不响应招标文件处理。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8.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9. 投标品牌**

9.1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商标、品牌或标准（包括工艺、材料、设备、样本目录号码、标准等），是采购人为了方便投标人更准确、更清楚说明拟采购货物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若选用替代商标、品牌或标准，应优于或相当于参考商标、品牌或标准。

## **10. 投标专用章的效力**

10.1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 **11. 合同标的转让**

11.1 合同未约定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投标人须附承诺函。

11.2 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如果本项目允许分包，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 11.3 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4 未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进口设备不得转包。

## **12. 会员信息库**

12.1 为进一步规范招投标行为，提高招投标工作效率，降低投标成本，加强对投标人诚信信息的管理，加快周口市招投标工作电子化、信息化建设，为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行网上招投标奠定基础，经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研究决定，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行投标人会员信息库制度，并面向全国免费征集注册投标企业会员。

12.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比对；本项目所需会员库资料有效性由本项目评委会负责审核。

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

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委会评审，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12.3 网上会员库中文字资料与扫描件资料不一致时，以扫描件资料为准。

12.4 有关会员库的更多信息，请登陆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 **13. 采购信息的发布**

13.1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发布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www.hngp.gov.cn](http://www.hngp.gov.cn))，以下简称“网站”。

## **二. 招标文件**

### **14. 招标文件构成**

14.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14.1.1 第一章：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14.1.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1.3 第三章：货物需求一览表；
- 14.1.4 第四章：评标办法；
- 14.1.5 第五章：投标人须知；
- 14.1.6 第六章：采购合同；
- 14.1.7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4.1.8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发布的图纸、答疑、补遗、补充通知等。

1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件、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14.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4.4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3 日内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5.1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5.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15.3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发布澄清、更正或更改公告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6. 投标文件构成与格式

16.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及承诺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16.2 除非注明“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

16.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6.5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允许以多种货币报价的，应当按照中国银行在开标日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

16.6 投标文件应编制连续页码，除特殊规格的图纸或方案、图片资料等外，均应按A4规格制作。

16.7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6.8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 **17. 报价**

17.1 投标人应以“包”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包，则投标人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包内所有项目均应报价（免费赠送的除外），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7.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7.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明细和总价。

17.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无效。

17.5 采购人不建议投标人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投标报价，其优惠可直接计算并体现在各项投标报价的单价中。

17.6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 **18. 投标内容填写及说明**

18.1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技术、资信、服务、报价等全部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证明及数据，将导致投标无效。

18.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证明文件（扫描或影印件上传），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在材料上面标注“与原件一致”字样。

18.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以扫描件或影印件上传）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货物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和资料）等，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包括：

18.3.1 货物主要性能（内容）的详细描述；

18.3.2 保证所投货物正常、安全、连续运行期间所需的所有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

18.4 投标文件应编排有序、内容齐全、不得任意涂改或增删。如有错漏处必须修改，应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 **19. 投标保证金（免收）**

## **20. 投标有效期**

20.1 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完成评标和与中标人签订合同，规定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0.3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日起计算。

20.4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需要相应地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 **21. 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21.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21.2 投标文件均应依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 **23.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23.2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制作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截止日期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 **五. 开标与评标**

## **25. 开标**

25.1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远程在线解密会员端操作手册操作指南》

25.2 开标时，各投标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或公证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在解密投标文件开始时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超时视为放弃递交投标文件。

25.3 投标资格及投标文件的法律文本将由评审委员会在评标前进行审查。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无效。

25.4 开标时，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6.1 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2 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6.4 如同时出现 26.2 条和 26.3 条所述的不一致情况，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7. 评标

27.1 评委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人独立进行投标评审。投标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和综合评分。

27.2 符合性审查时，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各项指标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等；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7.2.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电子签章的；

27.2.2 投标文件中被授权人和法定代表人未附劳动合同的；

27.2.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27.2.4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7.2.5 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

27.2.6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27.2.7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7.2.8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27.3 如果投标文件未通过投标符合性审查，投标无效。

27.4 投标人对投标质量无承诺的。

27.5 未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或针对本项目所开具的资信证明的。

## 28. 废标处理

28.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有权宣布废标：

28.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8.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8.1.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8.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会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8.2 因上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情形导致废标的，若采购人提出申请，报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可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谈判：

28.2.1 放弃参加投标的；

28.2.2 未经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允许，离开开标现场通知不上的；

28.2.3 不符合招标文件列明的专业条件的；

28.2.4 未按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28.2.5 有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造成项目废标的；

28.2.6 其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条件的情况。

28.3 采购方式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以《招标流标现场转谈判邀请函》方式函告投标现场各投标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参加谈判。放弃谈判的视同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资格。竞争性谈判应当至少有两家及以上投标人参加。如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少于两家，谈判做流标处理。

28.3.1 谈判时，若投标人未能在评委会指定时间内（原则上不超过 60 分钟）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无效。经过审查符合谈判要求的有效投标人少于两家的，谈判做流标处理。

28.3.2 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谈判时的首次报价，未唱标转谈判的，谈判时不公开投标人各轮报价。已经唱标而转谈判的，谈判前公布各参与谈判的投标人首轮报价。

28.3.3 在谈判内容不作实质性变更及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 **29. 二次采购**

项目废标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可能发布二次公告（投标邀请），进行二次采购。

前款所述“二次”，系指项目废标后的重新公告及采购，并不仅限于项目的第二次公告及采购。

##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 30. 定标

30.1 投标符合性审查后，评委会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综合评分办法提出独立评审意见，推荐中标候选人。

30.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30.3 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首先对第一中标候选人就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视为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延续，以书面报告作为最终审查的结果。如果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法履行合同，将按排名依次对其余中标候选人进行类似的审查。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合同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0.4 原则上把合同授予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排名最前的中标候选人或通过上条资格审查的中标候选人。

30.5 最低报价并不是中标的保证。

30.6 凡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30.6.1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提供虚假材料弄虚作假谋取中标的；

30.6.1.1 以他人名义投标，是指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30.6.1.2 有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30.6.1.2.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30.6.1.2.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0.6.1.2.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30.6.1.2.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30.6.1.2.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0.6.2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0.6.3 向采购人、评审专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0.6.4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30.6.5 其他违反招投标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的行为。

30.7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将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上发布评审结果公告。

###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发出中标公告后请采购人、中标人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自行下载中标通知书。

31.2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1.3 评审结果确定后，中标人请及时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领取中标通知书。

### **32. 中标服务费**

本项目免收中标服务费

### **33. 履约保证金**

无

### **34. 签订合同**

34.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日历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34.2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投标人须对供货期做出单独承诺，否则视为不响应。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问题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概不负责，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34.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本项目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本项投标人需提供书面保证，未提供书面保证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35. 验收**

由采购人自行组织对供应商的履约验收。

### **36. 质疑**

36.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按照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36.2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质疑的详细理由和依据，并提供有关证明资料。

36.3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质疑：

36.3.1 未按规定时间或规定手续提交质疑的；

36.3.2 质疑内容含糊不清、没有提供详细理由和依据，无法进行核查的；

36.3.3 其他不符合质疑程序和有关规定的。

被判定无效质疑的，采购人将书面回复投标单位其质疑无效的理由，并记录无效质疑一次。

36.4 采购人将在受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6.5 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将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6.5.1 一年内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36.5.2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投诉材料或提供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质疑的；

36.5.3 其他经认定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的行为。

### **37. 未尽事宜**

37.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38. 解释权**

38.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 第六章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采 购 人：

供 应 商：

合 同 签 订 地：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 合同签订指引

一、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以网上发布内容为准）；
- 2、该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公告内容）；
- 3、该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 4、采购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采购单位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纸质或 DP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
- 2、针对该项目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答复（纸质并签章）；
- 3、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 4、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供应商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供应商和采购人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三、本合同签订后二个工作日内有采购人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示。

## 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 1、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内容；
- 2、不得以次充好、高投低配，确因在合同执行中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应提供相关依据；
- 3、对因客观上采购人采购需求发生变化造成的，应提供采、供双方的纸质备忘录材料；
- 4、在满足验收条件 5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人组织验收；

- 5、供应商应提供需验收物品的清单、参数、使用手册、人员培训情况等资料；
- 6、采、供双方约定的验收机构及相关人员组成情况。
- 7、督促采购人在项目验收结束并达到相关要求后一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履约验收”公示。

## 采购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财政委托号：\_\_\_\_\_（财政资金项目必须填写）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_\_\_\_\_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人员培训等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乙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为\_\_\_\_\_。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

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_\_\_\_\_。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行业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②乙方代运；③甲方自提自运。

2. 到货地点：\_\_\_\_\_（甲方指定的任何地点，安装并调试。）

3. 产品的交货期限\_\_\_\_\_。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_\_\_\_\_

**第六条**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该项目是否实行预付款：

实行预付款的条件和比例：

合同款项结算方式和支付比例：

具体付款方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及采、购双方的具体约定

**第七条** 验收方法

1. 乙方安装调试后，在 \_\_\_\_\_ 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受托参与本项目验收的权利。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

2.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

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人员有不同意见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但在验收报告上应注明不同意见的内容。

4、甲方视情况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承担方式：

####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并抄送采购代理机构，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 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

#### 1. 保修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_\_\_\_\_年，保修期从\_\_\_\_\_开始。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_\_\_\_\_天内上门维修，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_\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费用和 risk 由乙方承担。

#### 2. 维修

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

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提供服务合同价的5%。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7. 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_\_\_\_\_ %违约金。

###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_\_ % (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的违约金。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向乙方违约金\_\_\_元。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三条 履约（或质量）保证金**

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以现款的形式提供。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 若确需质量保证金的，质量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

3. 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 **第十四条 转让与分包**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 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 **第十六条 合同纠纷调处**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周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甲、乙双方均有权利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在合同履行中的违法违纪行为。

**第十七条** 下列关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某项目（项目编号：某编号）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           （公章）

供货人（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 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页码范围
一	开标一览表	
二	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三	投标函	
四	投标分项报价表	
五	投标响应表	
六	产品质量承诺	
七	所供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	
八	有关证明文件	
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	售后服务	
十一	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等	
十二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得材料等	
十三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备注：投标文件资料清单是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的参考格式，并非必须格式，请各位投标人根据所投项目需要自行增减，是否依据了本格式或自行增减了多少格式并不是废标的条款。**

## 一. 开标一览表

项 目 名 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1、最终投标报价 (人民币)	1、投标报价：           元、大写：
备注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授权委托人或法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 投标人综合情况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三. 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招标公告，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提交规定形式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如我公司中标，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供货期\_\_\_\_\_。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库申报资料均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我方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9）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_\_\_\_\_

（10）本项目项目负责人：    电话：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四. 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品名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及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合计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报价为所投货物的单价组成。包括货物出厂价格、运费、税金及其它。

## 五. 投标响应表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b>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b>				
序号	品名	技术规格及配置	品牌、型号 技术规格及配置	偏离说明
1				
2				
3				
4				
<b>第二部分：资信及报价部分响应</b>				
序号	内容	招标要求	投标承诺	偏离说明
1	供货期			
2	免费质保期			
3	付款响应			
4	业绩			
5	其他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投标人必须逐项对应描述投标货物主要参数、配置及服务要求，如不进行描述，仅在响应栏填“响应”或未填写的，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及配置不一致，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并注明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范围。

## 六. 产品质量承诺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七. 所供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可不填写）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投标人电子公签章：

备注：备品备件系指免费质保期满后一定期限的易损件、耗材等。

## 八. 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招标公告、货物需求一览表及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 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项目如是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应当必须提供。

## 十. 售后服务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一、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等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可附产品技术彩页)

## 十二、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得材料等

### 十三、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
- （十一）擅自或与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
- （十四）开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
-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设诉材料；
-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周口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